四川省中医药发展“十五五”规划

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内容。当前，四川中医药正处于全面提升发展质效的关键时期，必须把推动中医药高质量发展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中医药强省建设的决策部署，明确“十五五”时期发展目标任务和重点措施，根据《四川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中医药振兴发展“十五五”规划》等，制定本规划。

一、总体思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发展战略，坚持中西医并重，坚持守正创新，遵循中医药规律和特点，完善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机制，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中医药健康服务需求为出发点，以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和场景牵引为支撑，以深化中医药综合改革为动力，加快推进中医药现代化，加快建设中医药强省，为开创四川现代化建设新局面贡献中医药力量。

到2030年，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机制更加完善，覆盖全民和全生命周期的中医药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城乡服务能力更加优

质均衡。重大疾病和优势病种中医药防治取得新突破，中西医结合取得新进展。川药产业创新创造力大幅增强，川派中医药文化与国际影响力进一步提升，中医药强省建设迈上新台阶，实现人人享有中医药服务。

“十五五”时期主要发展指标

序号	类别	主要指标	2025 年	2030 年	属性
1	资源	每千人口中医类别执业医师数（人）	0.8	0.9	约束性
2		二级及以上公立中医医院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的比例（%）	56.16	60	预期性
3		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占比达到 20%以上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比例（%）	85.8	90	预期性
4		二级及以上公立综合医院设置中医临床科室的比例（%）	97.64	99	预期性
5		各级妇幼保健机构设置中医临床科室的比例（%）	66.5	80	预期性
6	服务	中医类总诊疗人次占全省总诊疗人次的比例（%）	23.6	26	预期性
7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诊疗人次占机构诊疗人次的比例（%）	26.7	30	预期性
8		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能够提供 6 类 15 项以上中医适宜技术的比例（%）	42.49	85	预期性
9		0～3 岁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	92.17	95	预期性
10		65 岁以上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	82.58	85	预期性
11	产业	新增中药新药临床研究许可获批数量（个）	—	〔3〕	预期性
12		年销售收入超 10 亿元的中成药大品种（个）	0	≥1	预期性
13	文化	居民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水平（%）	28.89	35	预期性
14		培育中医药文化体验场景（个）	—	〔30〕	约束性
15	对外	中医药国际标准新增数（项）	—	〔6〕	预期性

注：〔〕内为 5 年累计数。

二、构建优质均衡中医药健康服务新格局

以人口和群众需求变化为导向，以“强基层”和“建高峰”为重点，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服务质量，促进特色发展。

（一）提升中医医院综合服务能级与区域均衡性

实施中医医院“登峰”行动，支持高水平省、市级中医医院做优做强，争创国家中医医学中心和中医优势专科中心。实施中医医院“强干”行动，支持实力较强的市级中医医院建成区域服务高地，推进其他市级中医医院特色化差异化发展。实施县级中医医院“提质”行动，普遍达到《县级中医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基本标准》。加强骨伤、肛肠等中医专科医院建设。充分发挥中医医院在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和县域医共体中的作用。规范公立中医医院床位管理和分院区设置。引导成都平原优质服务跨域共享，提升川南、川东北、攀西服务质量，强化川西北服务供给。

（二）提高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

以阿坝州、甘孜州、凉山州为重点，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基层。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中医药行动，推进“两专科一中心”建设，大力推广基层中医适宜技术，建设县域中医医疗次中心，持续提升中医馆、中医阁服务能力。推进“互联网+中医药”便民惠民服务。持续实施中医强基层“百千万”行动，开展巡回医疗和健康帮扶。

（三）增强中医药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效能

实施健康中国中医药健康促进行动和康复护理扩容提升工程，普及推广中医治未病理念和方法，将中医治未病理念融入诊

疗服务全过程，构建慢性疾病中医药全程健康服务规范和管理模式，建设重大疾病中医药防治中心，推进中医药治疗艾滋病等重大传染病试点。深化中医医院专科（专病）建设，优化完善中医优势专科集群，提高临床疗效。聚焦重点人群加强中医医院儿科、康复科等相关科室建设，二级及以上公立中医医院普遍设置老年病科。发挥中医药在荣军优抚、戒毒康复和优生优育等领域中的独特作用，开展骨健康等中医药特色防治工作试点和肥胖等干预试点。持续提升医疗机构中药药事能力和合理用药水平，推进中医医院中药房、煎药室智能化升级。试点推广智慧共享中药房。推广医疗机构中药制剂。推进中医药质控中心建设，不断提高服务质量。

（四）加强应急救治能力建设

完善平急结合、响应迅速的中西医协同医疗应急工作机制，建好中医疫病防治基地及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强化中医应急医疗队伍培训演练和能力建设，推广中医药应急预案和技术方案。加强中医医院卒中中心、重症医学科、感染性疾病科等科室建设。二级及以上公立中医医院普遍设置急诊科，支持中医医院纳入院前医疗急救服务体系。

（五）发展民族医药

推动藏医药高质量发展，支持彝医药、羌医药等传承创新。提升州级民族医医院综合实力，力争县级民族医医院基本达到二级及以上水平。提升民族特色医疗服务和科研能力，加强制剂研

发应用，推广特色适宜技术。

专栏1　中医药优质服务供给工程
1.中医医院“登峰”行动。积极争取国家中医医学中心和中医优势专科中心在川布局。推动国家区域医疗中心（中医项目）提质增效。提升高水平中医医院综合竞争力。 2.中医医院“强干”行动。建设5个以上区域中医医疗服务中心。支持一批市级中医医院牵头组建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 3.县级中医医院“提质”行动。打造一批具有区域辐射带动作用的县级中医医院。支持有条件的县级中医医院牵头组建紧密型县域医共体。 4.医疗卫生强基工程中医药行动。开展“两专科一中心”建设。建设一批县域中医医疗次中心。支持一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中医馆能力提升。支持一批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建设中医阁。 5.中医医院提档升级行动。支持符合条件的中医医院建设发展。支持中医医院病房改造和设备更新。推动实施一批能力提升和补短项目。 6.中医药特色优势转化行动。争创国家老年中医药健康中心、中医康复中心。建设50个左右省级中医专科区域医疗中心，400个左右省级中医优势专科，若干个中医优势专科联盟。建设一批多功能中医治未病综合体。加强二级及以上中医医院老年病科、儿科、康复科、神志病科等重点科室建设。支持中医医院建设中医护理门诊、心理门诊、睡眠门诊、药学门诊和运动医学门诊。支持质量控制中心建设。 7.民族医药服务能力提升行动。支持省藏医医院、省藏羌医医院和省彝医医院发展壮大。支持一批民族医医院提升服务能力。

三、构建协同互补中西医发展新格局

推动中西医结合、中西药并用，以中医药特色优势提升医疗服务体系整体效能，探索新理论新技术。

（一）完善促进中西医结合政策

在分级诊疗体系、公立医院改革、医疗联合体建设及援外医疗中强化中西医结合服务导向。健全完善医疗机构中西医结合“有机制、有团队、有措施、有成效”的工作机制。完善非中医

类别医师使用中医药技术方法政策。

（二）强化中西医结合医疗科研能力与人才队伍建设

打造高水平中西医结合医院和中西医协同“旗舰”医院，规范建设中西医协同“旗舰”科室。以临床为重点提升中西医结合科研能力，建设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临床协同中心，推进重大疑难疾病、高原病、罕见病中西医临床协作，制定推广中西医结合诊疗方案。打造高素质中西医结合人才队伍。

（三）提升非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服务能力

加强非中医类医院中医临床科室、中药房建设和中医药专业技术人员配备。鼓励其他临床科室提供中西医结合服务。推动建立科室间、院间和医联体内部中西医协作机制。加强中医医疗质量管理。

专栏2　中西医协同发展工程
支持中西医协同“旗舰”医院建设。打造70个以上省级中西医协同“旗舰”科室，50个中西医结合领军人才工作室。开展30个左右省级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临床协作试点，建设20个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临床协同中心，10个区域中西医结合中心，培育3-5项具备示范引领价值的中西医结合重大原创理论与核心技术。

四、构建全链提质中药产业发展新格局

将四川“中药之库”潜力转化为市场竞争力与品牌溢价，发展壮大现代中药产业。

（一）加强中药资源保护与利用

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开展濒危稀缺中药资源繁育替代和中药材育种关键技术攻关，推进种子种苗基地与国家中药种质资源库建设。深化中药材道地性形成机制研究，加快优良品种选育和推

广应用，提升种质资源保存、开发与利用能力。

（二）提升药材品质与规模

持续推行《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推进川产道地药材全产业链管理规范及质量标准提升示范工程。打造“川九味”等中药材大品种，加快发展林草中药材和民族药材。研究推进中药材赋码追溯和储备体系建设。支持药材采收、切制、烘干等专用设备研发。

（三）推动中药工业提质增效

传承创新“川派炮制”技艺，加快数智化、绿色化技术装备的研发，推动川产道地饮片创新发展。支持中药企业向产业上下游延伸，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发行上市或并购重组。持续建设以天府中药城为引领，各园区错位发展的中医药特色产业集聚区，形成“核心引领、多点支撑、全域协同”的发展格局。

专栏3　中药产业强链工程
建设中药资源保护开发利用相关平台。争创国家中药工业守正创新中心。打造“川九味”等中药材大品种，培育中成药大品种。打造30个及以上中医药产业发展重点县。力争培育2家营业收入超50亿元的企业。

五、构建守正创新中医药文化弘扬新格局

实施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讲好四川中医故事，释放中医药优秀文化资源价值。

（一）加强中医药文化保护

强化川派中医药文化保护传承和研究阐释。推进中医药古籍文献数字化保护。加快“天回医简”解读研究和活化运用。实施

传统医药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计划，加强中医药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人队伍建设。

（二）推进中医药文化传播

推动中医药文化宣传平台提质升级。加强中医医院文化建设，弘扬“大医精诚”“仁心仁术”等传统医德。开展中医药文化惠民活动，引领全民健康生活新风尚。加大优质中医药科普内容供给，支持中医药主题文化产品创造。加强中医药文化传播和科普专家队伍建设。

专栏4　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
1.中医药文化保护行动。开展文化资源调查。编撰《中国中医药志（四川卷）》。推动5-10个中医药项目列入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争取列入国家级名录。推进中医药文物、老字号、遗址遗迹等保护利用。 2.中医药文化传播行动。开展文化素养调查，实施中医药文化进社区、进校园、进机关等活动，举办健康知识大赛和中医药文化集市。

六、构建双向互通中医药开放合作新格局

推动优质中医药产品、服务走出去，将中医爱好者等引进来，助力高水平对外开放。

（一）深耕中医药“走出去”

以“一带一路”沿线相关国家为重点，深化中医药教育科技等合作和文化传播。加强中医药海外中心、国际合作基地、服务出口基地建设。推进成都市中医药服务消费和服务贸易融合发展试点。做好中医援外医疗。开展海外惠侨巡诊，建好惠侨远程医疗站。

（二）抓实中医药“引进来”

培育中医药国际医疗、康养等多元服务消费业态。扩大来川中医药留学和研修培训规模，吸引更多海外中医药从业人员和爱好者来川。

（三）推动跨区域中医药协作

大力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中医药协同，健全工作机制。积极推进乌蒙山、秦巴山、青藏高原等地区中医药协同发展。加强与港澳台地区中医药交流。务实举办区域协作交流活动。

专栏5　中医药开放发展工程
1.建设对外交流合作平台。加强中医药海外中心建设。推进中国·西部中医药传承创新国际交流基地、中医药国际合作基地（四川）建设。加强国家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建设。 2.打造对外交流合作品牌。实施四川中医药海外（港澳台）行项目，举办区域交流展示10场以上，打造“外国领团走进四川中医药”“我在四川学中医”“熊猫爱中医”等系列品牌。

七、强化人才队伍支撑

坚持“高端引领”与“基层兜底”双向发力，强化中医药特色人才培养，厚植人才根基。

（一）优化人才成长发展机制

提升人才培养平台能级，支持成都中医药大学建设世界一流中医药大学，支持四川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建设本科高校，加强四川中医药职业学院、达州中医药职业学院建设，支持相关院校建设一批服务国省重大战略的中医药学科专业。加强师承教育、继续教育和中医医师规范化培训。落实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人员配备政策，健全多元评价与激励机制。优化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

考核管理机制。强化中医思维与临床能力考核，完善中医药职称评审制度。

（二）加强高层次和特色人才培养

实施岐黄引领计划，加大院士、国医大师、全国名中医、中医药岐黄人才计划领军人才等高层次人才引培力度。培养高水平学术技术传承人和高技术高技能人才，加强名老中医、老药工活态传承和民族医药发掘传承。推进急需紧缺人才和复合型人才培养。加强西医学习中医人才培养和制度建设。

（三）强化基层人才队伍建设

实施岐黄筑基计划。推广“县管乡用”“乡聘村用”，畅通县域医共体内中医药人才柔性流动渠道，落实基层中医药人才“定向评价”“定向使用”等政策。以提升基层常见病多发病防治能力为重点，推动名中医工作室资源向基层延伸，释放省级中医药适宜技术人才培养中心辐射效能，培养一批引得进、留得住、用得上、群众信赖的基层中医药实用型人才。

专栏6　中医药传承创新人才培养工程
1.人才培养平台能级提升行动。新建国医大家学术传承中心1-3个、师承教育基地8-10个、中医护理骨干人才培养基地10-15个、中医药重点学科30个、中医护理领军人才工作室50个、中医药高技能人才工作室50个、省名中医工作室300个。加强“西学中”培训基地建设，新建“西学中”考试基地1-3个。 2.岐黄引领计划。组织开展“四川省天府中医药奖”评选表彰，评选省十大名中医、中医药领域杰出贡献个人及集体。支持建设中医药传承创新团队和多学科交叉创新团队90个，选拔培养省岐黄学者50名、省名中医150名、省岐黄菁英人才250名。 3.特色人才培养计划。培养名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人1500名左右，民族医

药骨干200名。开展老年病学等急需紧缺人才培养。加强中医药产业、国际化、标准化、数智化等复合型人才培养。

4.岐黄筑基计划。培养基层中医药骨干人才2000名左右、中医康复骨干人才2000名左右、中医护理骨干人才2000名左右、“西学中”人才3000名左右。

八、强化科技创新支撑

用现代科学解读中医药学原理，以数字赋能和标准化驱动中医药创新发展。

（一）提升中医药科技创新能力

打造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推进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建设。建强四川省中医药科学院，建好省级中医药循证中心。加强有组织科研，深化“本草基因组学”等研究。设立中医药科技联合专项。用好中医药研发风险分担基金，鼓励企业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医疗机构开展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开展重大疾病防治等攻关，加强真实世界临床医疗数据研究与应用。加强川产道地药材全产业链核心技术研究。支持中药新药研发与二次开发，深化中药药理研究和上市后研究与评价。推进中医药器械、装备等研发。积极参与国家“新时代神农尝百草”行动。

（二）促进中医药成果转化和标准化

强化供需精准对接，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效能。鼓励医疗机构中药制剂、临床经验方等向中药创新药转化。加强中医药知识产权保护。加强中医药标准研究、应用、推广、评价和国际化，提升标准质量，制定实施中药质量提升等重点领域标准。提升中医药期刊质量。

（三）筑牢数字赋能中医药创新发展根基

提升行业信息化数字化水平。整合政务信息系统，建设中医药数字基础设施。提高数据采集、生产和治理能力，打造中医处方、中药制剂等数据库，推进数据互联互通和全流程多源数据融合。健全中医药综合统计体系，试点现代中药产业等统计调查。构建可信数据空间，建设中医药高质量数据集和人工智能语料库，推动数据共享开放，落实数据分级分类保护要求。

专栏7　中医药新质生产力发展工程
1.科技创新平台跃升行动。推进天府永安湖实验室建设，争创天府实验室。支持省中医药转化医学中心、天府中医药创新港等平台建设。建设30-40个国家和省中医药局重点实验室。 2.中医药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行动。实施一批中医药科研专项。开展中医药交叉学科研究。举办中医药科技成果直通车活动。 3.中医药标准化能力提升行动。建好中医药标准研究推广基地和中医药标准研究转化中心。支持一批中医医院提升标准化能力。加强中医药健康服务、中药质量提升和产业高质量发展、智能化等重点领域标准供给。推动一批地方和团体标准转化为国家标准，争取一批标准获得ISO国际标准立项。 4.数字中医药“固本”行动。打造省级中医药管理服务平台。支持一批中医医院提升信息化水平。支持省级和有条件的市（州）建设中医药数据中心。打造一批中医药高质量数据集。建设中医药人工智能高质量数据集联盟。

九、强化场景牵引支撑

发挥场景连接技术和产业、打通研发和市场的桥梁作用，培育拓展“中医药+百业”和“人工智能+中医药”新场景。

（一）拓展中医药生活性消费新场景

发展药食同源产业，为川菜、川酒、川茶等赋能增值，推动产品进超市、进食堂。推进体医融合，推广中医养生保健方法和

中医运动处方。开展中医药医养结合行动，鼓励医疗机构提供中医药特色医养结合服务，打造数智化中医药医养社区。促进和规范中医养生保健和美容服务。支持社会力量举办的中医医疗机构专科化、品牌化发展，推进规范自律。支持中医定制服务。

（二）打造中医药文旅新场景

优化中医药康养旅游布局，推动中医药元素深度融入景区和度假区等。整合健康理疗、药膳食疗等多元业态，打造若干可观赏、可体验、可消费的一站式文化体验场景。支持各市（州）拓展“中医药+文旅”等多元融合新场景。发挥大峨眉·雅眉乐中医药文旅康养产业联盟等带动作用，创新研学科普、养生度假等主题产品。持续擦亮“本草四川·康养天府”名片。

（三）丰富中医药人工智能应用场景

实施“人工智能+中医药”行动。支持中医药数智创新平台建设。开发名中医智能化诊疗等大模型，开展基层中医智能辅助诊疗试点。打造慢病中医药健康管理、智慧中药药事服务与管理等应用场景。

专栏8　中医药应用场景牵引工程
1.“中医药+生活性消费”行动。争取国产复方配伍保健食品备案管理试点。支持中医医院实施医养结合项目。加大康复保健、美容化妆、作物栽培等领域中医药产品研发和供给力度。 2.“中医药+文旅”行动。打造一批中医药康养旅游线路、承载区和30个以上中医药文化体验场景，培育文旅融合特色体验点。 3.“人工智能+中医药”行动。建设5个以上数智中医药协同创新中心和一批智慧中医医院。试点基层智慧化中医馆建设。培育中医药人工智能场景和相关企业。

十、深化中医药“三医”协同等综合改革与治理

促进符合中医药特点的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发挥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引领作用。

（一）推进公立中医医院改革

突出公立中医医院公益性和功能定位，强化等级评审、绩效监测等引导作用。各级政府要按规定落实对符合规划的公立中医医院的投入政策。推动编制动态调整。深化薪酬制度改革，落实“两个允许”，完善中医药人才薪酬分配和待遇保障机制。优化中医药价格形成机制，体现技术劳务价值，持续优化中医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结构。推广三明医改中医药传承创新经验做法。

（二）协同推动支付方式等医保改革

健全符合中医药特点的医保支付方式。推进按中医疗效价值付费，开展中医优势病种疗效评价研究，扩大按中医病种付费覆盖面。将中医治疗率做为医保考核付费的重要因素。完善中药采购政策，推动中药饮片实现优质优价，推进中医药创新药械临床应用。

（三）联动中药审评管理改革

支持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向中药新药转化，探索优化完善医疗机构中药制剂注册备案管理、调剂使用和新药转化政策。对中药重点项目开展专班服务，提供一对一政策导航，助推产品上市。

（四）加强监管与法治行风建设

推进《四川省中医药条例》修订工作，支持市（州）制定完善地方性中医药法规及相关制度，深化中医药普法宣传。推进跨

部门综合监管，加强数智化监管，规范中医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执业行为，严厉打击非法行医、虚假夸大宣传、欺诈骗保和生产销售假劣中药饮片、中成药等违法违规行为。强化中医药领域廉政建设，坚决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专栏9　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工程
实施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示范项目。创建一批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市（县）。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支持各市（州）开展中医药改革创新试点。制定公立中医医院公益性基本规范和服务效果评价指标体系。开展中医药改革发展研究。推广中医药综合改革成果。

十一、强化组织实施

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到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和规划实施全过程。进一步发挥省推进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暨中医药强省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作用，推动建立重大政策、重大项目协调、落实和督促机制，配备与工作任务相匹配的人员力量。强化中医药管理体系，加强社会组织规范化管理。健全中医药发展多元筹资机制，引导市（州）、县（市、区）政府设立发展中医药专项资金，鼓励社会资金投入。支持符合条件的基础设施项目建设。鼓励金融机构、保险机构等创新服务方式、丰富产品供给，提高服务质效。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提升应急处突能力。加强正面宣传和引导，强化规划实施监测，开展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